

政府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BRHDC2025-006 号

项目名称：麟游县 2025 年文化惠民公益演出项目

招标文件



采购单位：麟游县文化和旅游局（盖章）

代理机构：陕西博瑞恒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开标时间：2025 年 04 月 22 日

目 录

第一章 采购公告 1

第二章 须知前附表 1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商务要求 18

第四章 评审办法 19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及构成 26

第六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仅供参考) 54

第一章 采购公告

您好，欢迎进入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请登录 联系我们

政采西

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陕西省政府购买服务信息平台

输入查询内容

搜标题 搜全文

8/4

星期二

Apr 08th

首页

政策法规

机构职能

购买服务

电子卖场

框架协议

资讯动态

信息公告

监督管理

办事指南

你的位置: 首页 > 信息公告

采购公告

2025-04-07

麟游县文化和旅游局麟游县2025年文化惠民公益演出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信息来源: 陕西博瑞恒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信息时间: 2025-04-07 15:49:31 】 【字号 大 中 小】 【打印】 【关闭】

项目概况

麟游县2025年文化惠民公益演出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年04月22日 14时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BRHDC2025-006号

项目名称: 麟游县2025年文化惠民公益演出项目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 1,200,0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麟游县2025年文化惠民公益演出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 1,200,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 1,200,0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群众文化活动服务	麟游县2025年文化惠民公益演出	1(次)	详见采购文件	1,200,000.00	1,20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 具体服务起止日期可随合同签订时间相应顺延。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麟游县2025年文化惠民公益演出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3)《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4)《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5)《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6)《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7)《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8)《财政部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9)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麟游县2025年文化惠民公益演出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陕西博瑞恒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

0917-3666068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麟游县2025年文化惠民公益演出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 (2) 投标人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招投标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授权书包含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 (3) 供应商具有文化主管部门发的有效期内的营业性演出许可证；
- (4)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3年度或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其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 (5)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存的连续三个月的的缴税凭证。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 (6) 社保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存的连续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7) 投标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投标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公章投标供应商公章）；
- (8) 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的书面声明；
- (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10)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人员、资金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书面声明；
- (11)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1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04月07日至2025年04月14日，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下午 14:00:00 至 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年04月22日 14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系统）

五、开启

时间：2025年04月22日 14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系统）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 1、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并及时办理CA数字证书（陕西CA锁）。
- 2、本项目有意向投标供应商须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baoji.gov.cn/>），交易平台【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招标公告/出让公告】模块中选择有意向的项目点击“我要投标”，并打印回执单。报名成功后可从【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中下载电子文件（*.SZSF 格式），逾期下载通道将关闭，未及时下载招标文件将会影响后续开评标活动，后果自负，招标文件谢绝解密；
- 3、投标人在网上填写单位信息（单位名称、营业执照相关信息）时应与招标文件要求及后期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中相关信息一致，否则造成资格审查不通过的后果自负；

4、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不见面”采购模式，实行线上电子投标方式，各供应商须自行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缴纳投标保证金、递交投标文件、在线参与投标过程，并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baoji.gov.cn/>）-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下载“政府采购电子交易-不见面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并下载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按照流程制作电子标书并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建议使用IE11浏览器或360极速浏览器兼容模式，同时必须安装陕西省公共资源CA驱动，供应商须自备耳麦，确保询标及报价环节顺利进行；为了保证远程不见面开标顺利进行，投标人需使用配备相关设备的电脑提前一小时登录网络开标大厅签到。因投标人自身设施故障或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完成投标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

注意事项：投标人应随时留意可能发布的变更公告，当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影响响应文件编制时，将在交易平台上同步发布答疑文件，此时供应商应从“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

5、其他要求详见本项目采购文件。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麟游县文化和旅游局
地址：陕西省宝鸡市麟游县西大街市民中心10楼
联系方式：0917-7963663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博瑞恒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宝鸡市金台区大庆路西建国际9楼915室
联系方式：0917-3666068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韩工
电话：0917-3666068

陕西博瑞恒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04月07日

相关附件：

[采购清单.pdf](#)



陕西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管理处主办 | 陕西省财政厅信息化建设管理处承办

技术支持：029-96702 | 欢迎来到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您是第 119625248 位访问者

办公区地址：610016 1038000000 邮编：610016 029-96702 网站：www.sspcc.gov.cn 服务热线：029-96702



网站地图



政府网站
找错

第二章 须知前附表

序号	项目	要求与说明
1	项目编号	BRHDC2025-006 号
2	项目名称	麟游县 2025 年文化惠民公益演出项目
3	采购单位	名称：麟游县文化和旅游局 地址：陕西省宝鸡市麟游县西大街市民中心 10 楼 联系方式:0917-7963663
4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陕西博瑞恒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宝鸡市金台区大庆路西建国际 9 楼 915 室 联系人：韩工 联系方式：0917-3666068
5	采购预算	120 万元
6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7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8	招标文件编制依据	1、《政府采购法》《招标投标法》及其法律法规； 2、麟游县 2025 年文化惠民公益演出项目采购需求书。
9	投标文件有效期	自开标之日起 90 日历天
10	付款方式	双方签订合同时自行协商确定
11	项目地点	麟游县全县 7 个镇 66 个村 4 个社区
12	服务期限	2025 年（一年）
13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及省市现行政策，满足采购人的质量要求。
14	招标范围	在全县 7 个镇、66 个村、4 个社区及县上安排的大型活动、重要节会、节庆等活动进行宣传演出，共 200 场次。
15	供应商资质条件、能力、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

	信誉	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投标人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招投标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授权书包含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3) 供应商具有文化主管部门发的有效期内的营业性演出许可证； (4)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其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5)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存的连续三个月的缴税凭证。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 社保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存的连续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7) 投标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投标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8) 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的书面声明； (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0)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人员、资金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书面声明； (11)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1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6	保证金交纳	是否要求供应商递交投标保证金：要求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 人民币：贰万肆仟元整（¥：24000.00 元）

		备注： 一、投标保证金的形式：银行保函或转账 二、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截止时间为(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同投标截止时间。 三、采用投标保函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为无条件不可撤销保函； 1、保函递交、查验等事项明确如下： 保函接收、查验单位:银行保函(由银行作为担保人出具的投标保函)由招标代理机构负责接收和查验； 2、保函递交时间： 银行保函递交时间:所投项目开标前 2~3 个工作日递交至招标代理机构。 3、递交银行保函所需提交资料： 递交银行保函需提交以下资料： (1) 保函正本(纸质版)； (2) 公司介绍信(或委托书)； (3) 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 (4) 法人和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 四、采用现金转账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必须从企业基本账户转出并备注：本项目指定投标保证金接收账户后五位数字。并将银行转账凭证或银行保函复印件装入投标文件中(未按要求提交银行转账凭证或银行保函的视为放弃投标) 五、转账支票、银行电汇缴纳：必须自供应商基本账户转入投标保证金接收账户。 缴纳保证金账户信息详见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系统
17	报价要求	供应商的报价应是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响应文件的承诺,保质保量完成本项目工程所需要的全部费用。包括税金及其他所有相关费用的总和。采购人不再单独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货币：人民币。
18	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详见第四章评审办法。
19	招标文件	发售时间:2025年04月07日至2025年04月14日,每天上午09:00:00

	发 售	至 12:00:00，下午 14:00:00 至 17:00:00（北京时间）（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发售地点：各供应商凭数字证书（陕西 CA 锁）自行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下载招标文件。
20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投标时间和地点	1、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5 年 04 月 22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2、开标时间：2025 年 04 月 22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会议地点：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无须到达开标现场，即可在网上直接参与开标活动，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方式为：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不见面开标系统
21	电子投标文件编制	本项目的响应文件必须使用电子标书专用工具软件编制，并通过“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ggzy.baoji.gov.cn）”完成响应过程，响应文件的编制和递交，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如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递交电子响应文件，其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22	纸质版投标文件密封、装订	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无需提供纸质版响应文件，以网上最终上传版为准。 2、中标供应商须在中标结果公示后 5 个日历日内将响应文件纸质版送到招标代理公司【纸质版要求：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版为（整套文件的 WORD 及盖章版 PDF 文件）】。 备注：响应文件正、副本应分别胶装成册，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
23	评审专家数量及抽取方式	磋商小组构成：3 人，由评审专家依法组建。 专家确定方式：开标前由招标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评标专家系统中随机抽取评标专家。
24	电子投标注意事项	1、供应商应及时下载招标文件、澄清和修改文件以及答疑纪要等相关文件，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必须登录“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ggzy.baoji.gov.cn）”上传响应文件电子文件； 2、供应商应随时留意可能发布的变更公告，当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影响响应文件编制时，将在交易平台上同步发布答疑文件，此时供应商应从“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SXSCF

		格式），并使用该文件重新编制电子响应文件（*. SXSTF 格式），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或旧版答疑文件制作的电子响应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3、签章要求 电子投标文件：投标文件中需要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请法定代表人签字或使用“法人 CA”进行签章；需要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地方，请使用“企业 CA”进行盖章。加密和解密应当使用同一 CA，否则将会导致解密失败。
25	中标服务费的收取	采购项目全部完成后，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 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 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收取代理服务费。成交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由代理组织机构按规定标准收取。
26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知识产权：构成本招标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供应商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采购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采购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成交供应商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2、中小企业应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划分标准，供应商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由磋商小组审定，符合条件的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政策。 3、监狱和戒毒企业应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由磋商小组审定，符合条件的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政策。 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符合《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供应商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由磋商小组审定，符合条件的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政策。若供应商同时满足上述中 2-4 条中多个优惠条件时，评标时只按一种优惠计入，供应商应如实提供以上证明文件，如存在虚假应标，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3、本招标文件未明确的其他事项，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或省市有关规定执行。本招标文件由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4、陕西省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政策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作用，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等问题，根据财政部财库【2011】124 号文件的精神及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规定，陕西省财政厅制订了《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实施方案（试行）》，为参与陕西省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提供政府采

		购信用担保，并按照程序确定了合作的担保机构。供应商在缴纳保证金及中标供应商缴纳履约保证金时可自愿选择通过担保机构保函的形式缴纳；中标供应商如果需要融资贷款服务的，可凭中标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等相关资料，按照文件规定的程序申请办理，具体规定可登陆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重要通知专栏中查询了解。 5、本项目属性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	---

1、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本标项招标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5 本标项建设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招标范围、服务期限和质量要求

1.2.1 本次招标范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本标项的服务期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3 本标项的质量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4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5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6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7 踏勘现场

采购人不组织现场查勘，供应商可自行组织查勘现场，交通工具自备，食宿

自理。

1.8 投标预备会

采购人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1.9 分包

本招标项目不允许任何形式的分包。

1.10 偏离

投标文件不允许偏离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2、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采购公告；
- (2) 须知前附表；
- (3) 采购内容及商务要求；
- (4) 评审办法；
- (5) 响应文件格式及构成；
- (6) 合同条款及格式。

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补遗书），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及澄清

(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应当顺延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 参与投标的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正确理解招标文件。因供应商在阅读、理解招标文件方面产生疏漏和误解，而导致不利后果的，其责任由供应商自负。

(3) 招标文件由代理机构登记签发。

(4) 供应商不得擅自转让、变卖或复制招标文件参与投标。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采购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供应商收到修改通知后，应在 1 天内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通知。

3、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3) 投标报价一览表；
- (4) 服务保障方案；
- (5) 资格证明文件
- (6) 商务条款偏离表；
- (7) 供应商性质；
- (8) 供应商承诺书。

3.2 投标报价

投标货币：人民币 单位：元。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投标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供应商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供应商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2 供应商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

3.4.3 中标单位向代理机构交纳足额的代理服务费后，代理机构向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财务科提交未中标的供应商投标保证金退还申请。

3.4.4 中标单位保证金在中标单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将合同复印件递交

至代理公司备案后由代理机构向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财务科提交投标保证金退还申请。

3.4.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 (2) 成交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

3.5 备选投标方案

不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6 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

(1) 电子招标文件下载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 ▪ 宝鸡市）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下载电子招标文件（*.SXSZF）；

注意：该项目如有变更文件，则应点击“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电子响应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电子招标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 ▪ 宝鸡市）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下载网址：

<http://ggzy.baoji.gov.cn/fwzn/004003/20210603/0214cb83-88bf-4cac-a383-881c0900606d.html>，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招标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 ▪ 宝鸡市）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投标文件制作操作手册》，下载网址：

<http://ggzy.baoji.gov.cn/fwzn/004003/20211013/188342c7-84a9-4c17-91d8-eb222e7ae4db.html>；

(2) 递交电子响应文件：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 ▪ 宝鸡市）（ggzy.baoji.gov.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进入菜单“采购业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3) 投标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各供应商可登录

（<http://ggzy.baoji.gov.cn/fwzn/004003/subPage.html>）下载《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政府采购投标单位操作手册》和《宝鸡市不见

面大厅投标人操作手册》，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递交电子投标文件。为了保证远程不见面开标顺利进行，投标人需使用配备相关设备的电脑提前一小时登录网络开标大厅。因投标人自身设施故障或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完成投标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

（4）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响应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 ① 逾期提交电子响应文件；
- ② 提交的响应文件与本项目不相符；
- ③ 供应商拒绝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解密；
- ④ 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如未带 CA 锁、或所带 CA 锁与制作电子响应文件使用的 CA 锁不一致、或沿用旧版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响应文件）；
- ⑤ 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无法打开。

（5）关于投标文件的雷同性分析

根据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1 年 7 月 22 日印发的《关于在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中开通标书雷同性分析功能的通知》，在符合性审查环节，将由磋商小组在评标系统中对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雷同性分析。

雷同性分析由两项指标组成，分别是“文件制作机器码”和“文件创建标识码”。其中，前者通过验证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设备的特征信息（如 MAC 地址、-32 硬盘序列号、CPU 编号、主板号等），判断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出自同一台设备。若“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则表明不同投标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出自同一台制作设备，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复函》（陕财办采函〔2019〕18 号），该情形可以视为投标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若“文件创建标识码”一致，则表示不同投标供应商使用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时，使用同一源工程文件，该情形建议由磋商小组结合项目情况综合判定。

4、开标

4.1 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参与开标。

4.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宣布开标纪律；
- （2）公布供应商签到情况；
- （3）供应商电子响应文件解密；

(4) 投标文件上传；

(5) 开标结束。

评标阶段程序：

(1) 资格评审；

(2) 符合性评审；

(3) 综合评分；

(4) 评审报告；

(5) 评审结束。

5、评标

5.1 磋商小组

5.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招标代理机构在成员投标前 24 小时内从《陕西省政府采购网》相关专业专家库中随机抽取，项目主管部门或行政监督部门人员不得作为磋商小组成员。磋商小组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1.2 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采购人或供应商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 与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5.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5.3 评标

磋商小组按照第四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四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合同授予

6.1 定标方式

磋商小组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列顺序。采购人依据磋商小组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成交人。

6.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6.3 签订合同

6.3.1 采购人和成交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成交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6.3.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向成交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成交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7.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供应商少于 3 个的；
- (2) 经磋商小组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 (3) 磋商小组否决不合格投标或者界定为废标后因有效投标不足 3 个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磋商小组决定否决全部投标的；
- (4) 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供应商少于 3 个的；
- (5) 中标候选人均未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7.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仍出现本章第 8.1 条规定情形之一的，经行政监督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8、纪律和监督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下列行为均属采购人与供应商串通投标：

- (1) 采购人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并将投标情况告知其它供应商，或者协助供应商撤换投标文件，更改报价；
- (2) 采购人向供应商泄露标底；
- (3) 采购人与供应商商定，投标时压低或抬高标价，中标后再给供应商或采购人额外补偿；

- (4) 采购人预先内定成交人；
- (5) 其它串通投标行为。

8.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它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2.1 下列行为均属以他人名义投标：

- (1) 供应商挂靠其它单位；
- (2) 供应商从其它单位通过转让或租借的方式获取资格或资质证书；
- (3) 由其它单位及法定代表人在自己编制的投标文件上加盖印章或签字的行为。

8.2.2 下列行为均属供应商串通投标报价：

- (1) 供应商之间相互约定抬高或压低投标报价；
- (2) 供应商之间相互约定，在招标项目中分别以高、中、低价位报价；
- (3) 供应商之间先进行内部竞价，内定成交人，然后再参加投标；
- (4) 供应商之间其它串通投标报价的行为。

8.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四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8.5 质疑、投诉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招标组织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和招标组织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和招标组织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和招标组织

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应当在收到投诉后三十个工作日内，对投诉事项作出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当事人。

投诉人对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投诉处理决定不服或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逾期未作处理的，可以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9、需要补充的其它内容

投标文件中签字需是法定代表人或经法定代表人授权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未经授权的人员签字或未在授权期间内的签字均视为无效签字，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商务要求

一、项目名称：

麟游县 2025 年文化惠民公益演出项目

二、采购内容：

1. 本次巡演活动坚持导向正确，主题鲜明，丰富多彩，寓教于乐的原则，采用小戏，小品、清唱、木偶戏、歌舞、快板等生动的舞台艺术，广泛宣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

2. 在全县 7 个镇 66 个村 4 个社区及县上安排的大型活动、重要节会、节庆等活动进行宣传演出，共 200 场次。

三、项目地点、完成期限、质量要求：

1、服务期限：2025 年（一年）

2、项目地点：麟游县全县 7 个镇 66 个村 4 个社区。

3、质量要求：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提升基层公共文化服务水平中的积极作用，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向往美好生活的精神文化需求，符合国家及省市现行政策，满足采购人的质量要求。

第四章 评审办法

1. 评审方法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磋商小组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但响应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响应报价低的优先；响应报价也相等的，按响应指标和技术方案优劣顺序排列。

2. 评审标准

2.1 资格评审标准：根据供应商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由磋商小组对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和资格证明文件是否响应招标文件要求进行评审；审查中有 1 项不合格，评审不予通过，作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未通过资格评审的投标文件不得进入后续评审环节。

供应商应符合的必备资格条件			检查标准
1	营业执照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证件合法有效
2	授权委托书	投标人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招投标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授权书包含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3	供应商资质	供应商具有文化主管部门发的有效期内的营业性演出许可证；	证件合法有效
4	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其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5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存的连续三个月的缴税凭证。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6	社保缴纳证明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存的连续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7	信用记录	投标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投标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提供相关截图
8	书面声明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的书面声明;	提供相关声明
9	控股管理关系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提供相关承诺
10	具有履行本合同的能力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人员、资金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书面声明;	提供相关承诺
11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提供相关声明 (格式)
12	非联合体承诺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提供相关承诺
13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转账凭证或投标担保函。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1.2 符合性评审:

符合性审查(由磋商小组依法对符合资格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包括商务报价符合性和技术符合性审查。响应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无显著的差异或保留)。

审查项目	审查内容	审查要求
------	------	------

完整性审查	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称一致	供应商名称应与营业执照一致
	响应文件的签字盖章	应符合第二章投标文件的编制规定
	响应文件格式	应符合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及构成的要求
有效性审查	是否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编写电子投标文件 (*. SXSTF)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报价唯一	投标报价只能有一个报价，且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
	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况	符合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况
	投标有效期	应符合第二章须知前附表规定
响应程度审查	对招标文件响应程度	按招标文件要求作出完全响应，不能有任何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有相应承诺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见附表 1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附表 1

2.3 评审程序

2.3.1 形式、资格及响应评审：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的形式、响应及供应商的资格进行评审，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及响应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规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2.3.2 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在规定的澄清时限（期限）内，未能答复或者拒绝答复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内容的，磋商小组将根据其响应文件，按最大采购风险进行评审。

招标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质量、服务要求，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

2.3.5 价格调整（政策性折扣）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需要，落实有关政府采购政策。

a、根据财政部《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9号）的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和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金额的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4%的价格扣除，以上均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小微企业按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执行。

b、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按照《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有关规定执行。

c、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d、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要求，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注：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不享受此折扣；

2.3.6 比较与评价。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3.7 评审后得分最高的供应商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

2.3.8 磋商小组一致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报价处理。

2.3.9 招标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符合《政府采购招标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情形的，可以推荐 2 家中标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终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终报价相同的，按照质量指标和服务承诺优劣顺序推荐。

2.3.10 评审报告应当由招标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招标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招标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招标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招标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招标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附表 1：评审要素一览表

项别	总分值		评审要素
	100	分项最高分值	
价格	20	20%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终磋商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计20分；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磋商价格最低的磋商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他磋商人的价格分按照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磋商报价）× 价格权值×100。
技术响应	60	60%	项目服务方案（0-30 分） 1. 有完善的项目服务方案。整个项目的实施组织机构、人员安排有具体方案，分工合理、责任明确，确保演出正常进行。按其响应程度计 0~10 分。 2. 供应商根据自身情况列出详细的时间安排，能够承诺在规定时间内按质按量完成项目。按其响应程度计 0~10 分。 3、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服务过程突发和临时事件的预计、处理，制定完善、具体、可行的应急预案。按照投标文件响应情况进行横向比较：应急预案实用，经济，切实可行：8-10 分；应急预案实用性、经济性一般，可行性一般：4-8 分；应急预案可行性差：0-4 分。
			演出队伍（0-10 分） 1. 供应商为专业艺术表演团体，具有丰富的演出经验，演出人员、后备演出人员（含导演、舞美、音乐、及行政、后勤人员）数量充裕。按其响应程度计 0~5 分。 2. 根据专业艺术表演团体配置的演出人员资格、演员级别进行评审，须提供院团与主要演员的聘用合同（国有院团提供演员有效证明材料）。按其响应程度计 0~5 分。
			舞台设备及服装道具（0-10 分） 1. 具有能够适应县区演出的灯光、音响、舞台设备，并且箱体上喷印有供应商明显标志。根据设备情况进行综合评审，按其响应程度计 0~5 分。 2. 服装、道具齐全，并且箱体上喷印有供应商明显标志。根据服装、道具情况进行综合评审，按其响应程度计 0~5 分。

			制度保障（0-10 分） 参演院团需建章立制，提供本团的演出、财务、安全、考勤等相关制度，按其响应程度计 0~10 分。
商务 响应	20	20%	1、自 2022 年至今，供应商具有演出项目，根据项目数量、规模进行综合评审，每提供一份业绩计 3 分（以合同为准），满分 15 分。 2、自 2022 年至今，对于承接的各级购买演出服务项目，每提供一份业绩计 2.5 分，满分 5 分。

3、供应商参与投标若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一律按无效报价处理：

- 3.1 未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 3.2 投标响应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要求上传、签署、盖章的；
- 3.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3.4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3.5 有重大缺、漏项，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标准 and 要求的；
- 3.6 以虚假资料谋取中标的；
- 3.7 响应文件中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3.8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及构成

政府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BRHDC2025-006 号

正/副本

麟游县 2025 年文化惠民公益演出项目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供 应 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时 间：_____

目 录

- 第 1 部分 投标函
- 第 2 部分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第 3 部分 投标报价一览表
- 第 4 部分 服务保障方案
- 第 5 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要求
- 第 6 部分 商务条款偏离表
- 第 7 部分 供应商性质
- 第 8 部分 供应商承诺书

第 1 部分 投标函

陕西博瑞恒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_____（供应商名称）授权_____（被授权人姓名）为我公司全权代表，参加贵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投标活动。我方按招标文件规定，投标总报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小写¥_____元），保证金：_____元。我方承诺如下：

一、保证按照招标文件中的报价要求进行报价。本报价已包含招标文件规定报价方式应包含的各种费用。

二、我们已经详细阅读和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及有关附件，完全清楚和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三、同意提供与本次招标活动相关的其他任何证据和资料。

四、完全理解最低报价不作为中标的唯一条件，尊重磋商小组的评审结论及中标结果。

五、保证所有提供的投标文件内容是真实的、合法的；且对其负法律责任。

六、如若中标，我们将根据招标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签署采购合同，并履行相关的责任和义务。

七、本投标文件自报价之日计算有效期为_____。

八、所有关于此次招标活动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联系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 2 部分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致：				
企业名称				
法定地址				
邮政编码				
工商登记机关				
机构代码证号				
法定 代表 人	姓名		性别	
	职务		联系电话	
	传真			
法定 代表 人 身 份 证 复 印 件	(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公章)	
		年 月 日		

（二）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姓名）____系____（供应商名称）____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供应商名称）的（姓名）为我公司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____（项目名称）____（项目编号）的招标活动。代理人在开标、评标、合同、投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有效期：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特此委托。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后附：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加盖公章

第 3 部分 投标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

序号	项目名称	服务期限	质量要求	报价	备注
				小写： 大写：	
说明					

投标单位：（名称和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盖章）

投标时间： 年 月 日

注：1、所有报价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按四舍五入计。

2、报价不得超出项目预算。

第 4 部分 服务保障方案

根据第四章《评标办法》评标因素及分值表中评审内容。供应商应响应并编制。

附件 1：项目实施人员情况表

序号	姓名	资格	级别	证书编号	备注

附件 3：近 3 年完成的演出项目情况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签订日期	业主名称、联系人及电话

注：表格后提供 2022 年至今演出服务合同复印件或扫描件等。

第 5 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供应商具有文化主管部门发的有效期内的营业性演出许可证；

（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其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存的连续三个月的的缴税凭证。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社保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存的连续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投标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投标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7) 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的书面声明；

承诺书

麟游县文化和旅游局：

我公司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麟游县 2025 年文化惠民公益演出项目、BRHDC2025-006
号采购活动，承诺声明如下：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行为。

特此承诺！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月日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承诺书

麟游县文化和旅游局：

我公司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麟游县 2025 年文化惠民公益演出项目、BRHDC2025-006
号采购活动，承诺声明如下：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特此承诺！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月日

(9)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人员、资金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书面声明；

书面声明

麟游县文化和旅游局：

我公司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麟游县 2025 年文化惠民公益演出项目、BRHDC2025-006
号采购活动，承诺声明如下：

我公司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人员、资金和专业技术能力。

特此承诺！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月日

(10)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1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书面声明

麟游县文化和旅游局：

我公司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麟游县 2025 年文化惠民公益演出项目、BRHDC2025-006
号采购活动，承诺声明如下：

我公司不以联合体参加本项目投标。

特此承诺！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年月日

（签字或盖章）

(12) 投标保证金转账凭证或投标担保函。

投标保证金银行保函（格式）

_____（采购人名称）：

鉴于_____（供应商名称，以下称“供应商”）于____年__月__日参加_____（项目名称）招标的投标，_____（担保人称，以下简称“我方”）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保证：若供应商在投标有效期内补充、修改、替代或撤回其投标文件的，或者供应商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拒交规定履约担保的，放弃中标资格的，或者发生招标文件明确规定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其他情形，我方承担保证责任。收到你方书面通知后，在7日内无条件向你方支付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本保函在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通知应在投标有效期内送达我方。

担 保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第 6 部分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投标文件商务响应	偏离	说明

注：1、响应文件实际存在偏离，但供应商未在偏离表中注明的，视为负偏离，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执行。

2、本表只填写投标文件中与招标文件有偏离（包括正偏离和负偏离）的内容，投标文件中技术响应与招标文件要求完全一致的，不用在此表中列出，但须提供空白表。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_____（签字/盖章）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第 7 部分 供应商性质

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时，应提供声明函（按下文给定格式）。未提供或未按给定格式提供声明函的，其所投产品中的小型、微型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生产的产品将不能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监狱企业投标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不做要求）。未提供证明文件的不能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特别提醒：供应商性质将随中标公告一同公布，接受社会监督。

（一）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名称（盖单位章）：_____

报价时间： 年 月 日

（二）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不做要求）

第 8 部分 供应商承诺书

（一）宝鸡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致： （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_____的我方_____（供应商名称）自愿参加贵单位组织的编号为_____（采购项目编号）的_____项目（采购项目名称）的政府采购活动，我方已知悉并理解本项目采购文件的各项要求。为贯彻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政府采购原则，共同维护宝鸡市政府采购市场良好秩序，我方郑重声明和承诺如下：

一、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及宝鸡市有关规定。

二、我方郑重声明，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重大违法记录。

我方同时声明，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方对以上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接受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根据相关政策规定进行的信用记录查询。如发现以上声明不实，我方承担相应后果。

三、我方郑重承诺，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

（1）不向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和评审专家提供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对索取或接受商业贿赂的单位和个人，及时向财政部门 and 监察机关举报；

（2）不与其它供应商串通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谋取中标（成交）；

（3）不出借或借用资质；

（4）不与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专家恶意串通；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6）不以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

（7）不以低于成本价或恶意低价竞争；

（8）不与采购人在招标采购过程中进行协商；

（9）中标或者成交后不得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10）中标或者成交后非因不可抗力不得变更投标（响应）文件中承诺的项目管理实施人员；

(11) 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得拒不与招标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12) 不得有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与招标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者与招标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协议的行为；

(13) 不转包或违法分包政府采购合同，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14) 不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质疑、投诉；

(15) 不得有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行为；

(16) 不得有其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要求的违法犯罪或者失信行为。

四、如有违反以上声明或者承诺之一情形的，我方知悉并接受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政府职能部门将采取以下一种或几种方式追究我方责任：

1、投标（响应）无效；

2、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或者履约保证金；

3、约谈法人代表或者主要负责人，责令整改；

4、中标（成交）无效；

5、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6、没收违法所得；

7、吊销营业执照；

8、政府相关部门的联合惩戒措施；

9、追究民事责任；

10、追究刑事责任；

11、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处理处罚措施。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联系电话：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传真：

（二）《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人 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作为
（项目名称）_____ 的投标人，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招标代理机构和招标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低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招标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投标人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招标代理机构招标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_____（签字/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仅供参考)

麟游县 2025 年文化惠民公益演出项目合同

(示范文本)

项目名称：

委托方(甲方)：

受托方(乙方)：

签订时间：

签订地点：

根据_____（项目名称及合同包号）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的规定，经各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采购单位：麟游县文化和旅游局

演出单位：_____

剧 目：_____

一、购买场次、金额

品质	演出地域：县内		
	场次	单价	金额合计
优良			

二、演出团责任：

- 1、演出期间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 2、严格按采购标准演出。演出时长、演员阵容、演出质量不得自行变更。
- 3、每场演出须提供：主演正面现场剧照一张、观众观看演出现场照片一张、演出节目单一张。
- 4、演出悬挂“2025 年麟游县戏曲进乡村文化惠民演出”横幅并填写《演出记录回执单》,有演出地文化主管部门、演出剧场、演出单位盖章确认。
- 5、切实做好安全防范，确保往返及演出期间安全。

三、其他约定事项：

1、演出团出现自行变更演出时长、演出内容,降低演出质量,或未演够采购场次,则一律取消该演出团被采购资格,并酌情扣除采购补助。

2、县文化和旅游局将对采购剧(节)目的演出效果进行督察,演出反应差的剧(节)目取消下年度被采购资格。

3、演出团应规范演出纪律,不得接受演出当地礼物馈赠及宴请。

4、演出安排麟游县县城、各镇村、社区、景区、中心敬老院。

四、各方确定: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0 日内向其他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其他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其他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改本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五、各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确定按以下第_____种方式处理:

1. 提交宝鸡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依法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六、各方约定本合同其它相关事项为:

1. _____
2. _____

七、本合同壹式_____份,各方各执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盖章)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地 址：

地 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注：上述合同仅作为参考文本，合同签订时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实质性内容不得违背招标文件的条款。